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終止可能交易 及結束要約期

茲提述(i)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30日、2019年10月3日、2019年11月1日、2019年12月2日、2020年1月2日、2020年2月3日、2020年3月3日、2020年3月19日、2020年4月3日、2020年5月4日、2020年6月4日、2020年7月6日、2020年8月6日、2020年9月7日、2020年10月7日、2020年11月9日、2020年12月9日、2021年1月11日、2021年2月11日、2021年3月11日、2021年4月12日、2021年5月12日、2021年6月15日、2021年7月15日、2021年8月16日、2021年9月16日、2021年10月18日、2021年11月18日及2021年12月20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2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陳燕飛先生職務空缺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佈所載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1月11日(交易時段後)，其已接獲接管人發出之函件，表明接管人已獲解除委任並不再擔任抵押股份之共同及個別接管人及經理人，自2022年1月10日起生效。因此，可能交易將不會進行，而本公司將不再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就可能交易之進展另行刊發每月公佈。

就收購守則而言，要約期已於本公佈日期結束。

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對應採取之行動有疑問之人士，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者其他專業顧問。

代表董事會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肖凱教授

香港，2022年1月1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肖凱教授、沈順先生及馮軍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雄峰先生、張同先生及陳運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克女士、曹雷先生及丁慶先生。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